

关于上海市 2026 年市对区转移支付 预算（草案）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

2026 年，市对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093.8 亿元，增长 6.3%。主要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加强转移支付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力支持巩固提升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881.6 亿元，增长 5.2%。其中：

1. 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536.6 亿元，增长 3%。均衡性转移支付按略高于市级收入预算增幅安排，持续加大对教育、三农、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生态补偿、公共安全、文化体育、城市维护、社区管理等重点领域支持力度，促进本市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区域协调发展。

2. 体制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275.8 亿元，增长 8.5%。其中：

（1）给予困难区的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122 亿元，增长 32.8%。主要是加大对财力困难区补助力度，帮助兜牢“三保”底线。

（2）园区发展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25 亿元，下降 31.5%。主

要是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自贸区等部分园区发展补助政策到期，本市将在对上一轮补助政策开展绩效评估的基础上，研究制定新一轮补助政策。考虑到预算编制完整性，2026 年暂按上一轮政策资金的年度平均规模安排补助资金。

(3) 城乡社区体制补助预算数为 9 亿元，下降 21.7%。主要是上年转移支付中存在市级对铁路上海松江站枢纽运营开办的一次性补助资金。

3.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69.2 亿元，增长 10.4%。其中：

(1)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补助预算数为 1.7 亿元，增长 21.4%。主要是按照审计整改要求，自 2026 年起，将困难群众的元旦春节节日临时补助由市级列支调整为市对区转移支付安排，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2)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预算数为 3.7 亿元，增长 54.2%。主要是对以前年度居家养老服务支出清算后，增加安排补助资金。

(3) 回沪定居人员帮困补助预算数为 2.6 亿元，增长 36.8%。主要是 2025 年清算扣回以前年度回沪定居人员帮困补助资金后基数较低，以及 2026 年补助标准预计提高，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4) 低收入农户和郊区农民跨区就业补贴预算数为 0.1 亿元，下降 50%。主要是政策到期不再受理新增补贴申请，2026 年仅对符合条件的存量人员按照核定的补贴期限发放就业补贴，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5)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补助预算数为 0.8 亿元，增长 14.3%。主要是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优化基层人才队伍结构，进一步加大“三支一扶”人员招募力度，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6) 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补助预算数为 0.03 亿元，下降 25%。主要是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对象人数减少，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7) 门诊诊查费减免补助预算数为 0.7 亿元，下降 12.5%。主要是清算扣回以前年度门诊诊查费减免补助结余资金，2026 年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8) 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补助预算数为 10.6 亿元，增长 15.2%。主要是医疗费用增长，2026 年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支出预计增加，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9) 长护险自付费用补助预算数为 0.1 亿元，增长 25%。主要是享受长护险自付费用补助待遇的人数预计增加，同时实施免申即享后预计支出增加，市级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0) 市政府实事项目工作补助预算数为 0.04 亿元，下降 96.4%。主要是市政府实事项目中，原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完成，不再安排补助；同时消防实事项目内容有所调整，支出预计减少，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1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数为 0.03 亿元，下降 25%。主要是农村危房改造项目预计减少，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12) 产假社保费补贴预算数为 1.6 亿元。主要是贯彻落实

中央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鼓励生育政策部署，增设市对区产假社保费补贴转移支付，对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在女职工产假及生育假期间实施社会保险补贴政策给予支持。

（二）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212.2 亿元，增长 10.8%。其中：

1. 临时公益性岗位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3.1 亿元。主要是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增设临时公益性岗位专项补助，用于支持各区开发临时性公益性岗位，为重点就业群体提供过渡性就业机会。

2. 公交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2.8 亿元，下降 49.1%。主要是 2026 年新能源公交车辆购置数量预计减少，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3. 林业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4 亿元，增长 300%。主要是计划造林项目和面积增加，补贴资金相应增加。

4. 互花米草防治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7 亿元，增长 70%。主要是相关项目预计 2026 年基本完工，按进度结算工程款增加，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5. 生活垃圾分类优化提升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3.5 亿元，增长 16.7%。主要是符合补助条件的高标准生活垃圾分类小区（村）建设数量预计增加，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6. 新能源环卫车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3 亿元，增长 50%。主要是各区投入运行的新能源环卫车数量预计增加，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7. 燃料电池示范应用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 亿元，下降 47.4%。主要是符合燃料电池示范应用补助标准的项目预计减少，补助资金相应减少。

8.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5 亿元，增长 50%。主要是产业结构调整项目推进进度预计加快，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9. 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 亿元，增长 233.3%。主要是外部截流小区内部分流改造工程项目预计加快实施并陆续完工，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0. 智造空间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2 亿元，增长 122.2%。主要是存量项目推进进度预计加快，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1. 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12.5 亿元，增长 86.6%。主要是据实清算拨付上年补助资金，以及随着一揽子增量政策效应释放，工业增加值预计增长，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2. 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9 亿元，增长 50%。主要是各区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支出预计增加，市级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3. 老旧住宅电梯安全评估和住宅电梯配备远程监测装置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0.3 亿元，增长 50%。主要是老旧住宅电梯安全评估和住宅电梯配备远程监测装置项目数量预计增加，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4. 水利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 32.1 亿元，增长 13.8%。主要是 2025 年清算扣回以前年度水利建设专项补助结余资金后基

数较低，2026年补助资金相应增加。

15. 基本建设专项补助预算数为70.5亿元，增长14.3%。主要是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增加安排新城重点建设项目等补贴。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算

2026年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数为226.4亿元，增长27.3%。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安排中心城区旧改等补助。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补助219.2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补助3亿元，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3.9亿元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

2026年市对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数为0.9亿元，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主要是结合本市工作推进情况，据实全额下达中央财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